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
《项目投资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泓淋电力”）于2023年7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8月14日召开的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与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和2023年8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二、投资协议进展情况

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切实推进投资项目建设，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与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泓淋电力新能源产业园项目投资合作协议》，该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与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投资协议项下规划的投资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和发展要求，有利于拓展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业务，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利益，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二) 本次投资对公司2023年报告期的营业收入、净利润预计不会构成重大影响，本次投资对公司长期收益的影响主要取决于具体投资方案的执行情况、行业市场的发展情况以及政府产业扶持政策的落实情况。

四、风险提示

(一) 本次签订的投资协议为双方针对投资项目达成的合作协议，投资协议项下具体投资事项的落实尚需合作双方进一步落实。

(二) 本次签订的投资协议所涉及的项目用地需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及正常规定的用地程序办理，通过招标、拍卖或挂牌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能否竞得、土地使用权的最终成交面积、价格及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三) 投资协议所涉及项目的实施，尚需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办理项目备案、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工作，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备案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四) 协议的履行过程中还存在因政府政策变化而导致协议修改、取消的风险。投资协议中的项目投资规模、建设规模、预计产值等数值为计划数或预估数，存在不确定性，协议中的投资金额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

(五) 本次投资项目受宏观环境、行业政策、市场和技术变化等外部因素及公司内部管理、生产技术、建设资金等因素影响，可能导致公司投资计划及收益不及预期。

(六) 本次投资对公司2023年报告期的营业收入、净利润预计不会构成重大影响，本次投资对公司长期收益的影响主要取决于具体投资方案的执行情况、行业市场的发展情况以及政府产业扶持政策的落实情况。

公司将根据本次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泓淋电力新能源产业园项目投资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1日